

## 信息披露

## 关于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个人投资者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达日期:2021年11月26日

基金名称	国泰合融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合融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8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11月26日起增加方正证券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	2021年11月26日
及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客户申请定投定期投资业务的约定 恢复个人投资者的申购转换 恢复个人投资者的赎回转换 恢复个人投资者的定期定额投资 及原因说明 满足基金份额需求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有关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法定办自2021年11月26日起增加方正证券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人通过该渠道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688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6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证券”)签署的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11月26日起增加方正证券作为旗下基金的销售机构。

适用基金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1	交银施罗德国债增强指数债券型LOF(A类:161905 C类:161903)
2	交银施罗德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增强型货币基金(LOF)(A类:164008 C类:013143)
3	交银施罗德中证信用等级评价债券型基金(LOF)(A类:160968 C类:010764)
4	交银施罗德创业板60指数增强型基金

注:在遵守基金公司及销售机构的规定的前提下,申购机构将办理各项基金销售业务的具体时间、流程、业务类型及费率等事宜以具体规定(如有)为准,以销售机构及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二、投资者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有关详情  
1、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360(免长途话费), (021) 61056000  
网址:www.founders.com

2、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360(免长途话费), (021) 61056000  
网址:www.founder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398

证券简称:沐邦高科

公告编号:2021-07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股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0%。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公司涉及媒体传闻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更正说明或澄清的情况,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股票交易、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目前本公司披露除公司已披露信息外,不存在影响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

特此公告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88102

证券简称:路德环境

公告编号:2021-052

路德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方式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8人,董事长李春生先生主持会议,召集人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13人,其中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13人,均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公司的股东大会。

●董事王海鸥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议案审议情况:《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

●会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的议案》。